



201719121737

韶关市环境监测中心站

监 测 报 告

(韶)环境监测(水)字(2018)第094号

项目名称: 污水排放状况监测

受检单位: 乐昌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

监测类别: 监督性监测

报告日期: 2018年06月21日

韶关市环境监测中心站
(业务专用章)



一、监测目的

根据环境保护部《关于印发〈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(试行)〉和〈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(试行)〉的通知》(环发〔2013〕81号)的相关要求,我站2018年05月21日对乐昌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废水排放进行监督性监测。

二、企业信息

企业名称:乐昌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

联系人:黄文精

联系电话:15814996868

三、监测内容

监测点位布设:废水处理流程及监测点位见图1,全厂污染源监测点位、监测因子见表1。

表1 全厂污染源点位布设

污染源类型	排污口编号	排污口位置	监测因子
污水	S5087	填埋场渗滤液	pH值,五日生化需氧量,六价铬,化学需氧量,总氮,总汞,总砷,总磷,总铅,总铬,总锌,总镉,悬浮物(不可滤残渣),氨氮,流量,粪大肠菌群,色度,铊
	S5086	污水厂污水排放口	pH值,五日生化需氧量,六价铬,化学需氧量,总氮,总汞,总砷,总磷,总铅,总铬,总锌,总镉,悬浮物(不可滤残渣),氨氮,水温,粪大肠菌群,色度,铊

采样人员:侯张明、陈俊

分析人员:陈军、李洁、陈苒、谢鹏程、张力、李华、张奇、陈唯炜、丁炜炜、周丽珍、袁婉娇

监测日期是2018年05月21日,分析时间是2018年05月21日—2018年05月26日,瞬时采样1次。

四、监测项目、监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

监测分析方法依据、监测仪器见表2。

表2 监测分析方法依据

监测因子	监测方法依据	监测仪器	检出限	单位
pH 值	GB/T 6920-1986	PHBJ-260 型便捷式 pH 计	—	无量纲
水温	GB/T 13195-1991	—	—	℃
悬浮物	GB/T 11901-1989	BSA224S-CW	4	mg/L
化学需氧量	HJ 828-2017	酸式滴定管	4	mg/L
五日生化需氧量	HJ 505-2009	YSI 5000 溶解氧仪(新)	0.5	mg/L
氨氮	HJ/T 195-2005	GMA3386 气相分子吸收光谱仪	0.020	mg/L
总氮	HJ/T 199-2005	GMA3386 气相分子吸收光谱仪	0.05	mg/L
总磷	GB/T 11893-1989	722N 可见光分光光度计	0.01	mg/L
色度	GB/T 11903-1989	—	—	倍
粪大肠菌群	HJ/T 347-2007	LRH-250A 培养箱	20	个/L
六价铬	GB/T 7467-1987	722N 可见光分光光度计	0.004	mg/L
总汞	HJ 694-2014	AFS-920 双道原子荧光光度计	0.00004	mg/L
总砷	HJ 694-2014	AFS-933 双道原子荧光光度计	0.0003	mg/L
铊	HJ700-2014	7700X Series ICP-MS 电感耦合等离子质谱仪	0.00002	mg/L
总镉	HJ776-2015	ULTIMA2 电感耦合等离子发射光谱仪	0.005	mg/L
总锌	HJ776-2015	ULTIMA2 电感耦合等离子发射光谱仪	0.004	mg/L
总铬	HJ776-2015	ULTIMA2 电感耦合等离子发射光谱仪	0.03	mg/L
总铅	HJ776-2015	ULTIMA2 电感耦合等离子发射光谱仪	0.07	mg/L

五、执行标准

执行标准如下表3:

表3 执行标准

监测类型	点位名称	点位位置	依据名称	依据编码
污水	污水排放口	污水排放口	生活垃圾填埋场 污染控制标准	GB16889-2008
污水	渗沥液	渗沥液	--	--

六、监测结果

废水监测结果见表4。

表4 废水监测结果

样品编号	采样位置	监测因子	单位	监测结果	执行标准 值	达标情况
S5086	污水厂污水排放口	pH 值	无量纲	6.17	--	--
		五日生化需氧量	mg/L	2.4	30	达标
		六价铬	mg/L	ND	0.05	达标
		化学需氧量	mg/L	8	100	达标
		总氮	mg/L	1.24	40	达标
		总汞	mg/L	0.00040	0.001	达标
		总砷	mg/L	0.0009	0.1	达标
		总磷	mg/L	0.04	3	达标
		总铅	mg/L	ND	0.1	达标
		总铬	mg/L	ND	0.1	达标
		总锌	mg/L	ND	--	--
		总镉	mg/L	ND	0.01	达标
		悬浮物(不可滤残渣)	mg/L	ND	30	达标
		氨氮	mg/L	ND	25	达标
		水温	℃	25.8	--	--
		粪大肠菌群	个/L	260	10000	达标
		色度	倍	2	40	达标
		铊	mg/L	0.00004	--	--
S5087	填埋场渗滤液	pH 值	无量纲	8.03	--	--
		五日生化需氧量	mg/L	306	--	--
		六价铬	mg/L	ND	--	--
		化学需氧量	mg/L	1.30×10^3	--	--
		总氮	mg/L	625	--	--
		总汞	mg/L	0.00268	--	--
		总砷	mg/L	0.239	--	--
		总磷	mg/L	6.40	--	--
		总铅	mg/L	ND	--	--
		总铬	mg/L	0.24	--	--
		总锌	mg/L	0.195	--	--
		总镉	mg/L	ND	--	--
		悬浮物(不	mg/L	145	--	--

		可滤残渣)				
		氨氮	mg/L	560	--	--
		粪大肠菌群	个/L	≥ 24000	--	--
		色度	倍	800	--	--
		铊	mg/L	0.00010	--	--

备注: ND 表示该数据低于分析方法的检出限, 排放口流量不具备监测条件。

七、结论

该污水排放口排水中所监测的项目均低于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GB16889-2008 的要求。

以下空白。

报告编写:

邱劭婷

审核:

谢文好

签发:



(副站长)

签发日期: 2018年6月22日

韶关市环境监测中心站(业务专用章)

